

壹、前言

一、研究緣起及重要性

自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公佈九年一貫課程總綱草案，至九十年一月正式公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並於九十年九月新學期由小一開始實施，國中則將於九十一年九月開始實施。這段期間以來，從政策宣導、教材開放編寫、課程實驗、及學校試辦等工作，如火如荼地進行，但處於教學最前線的基層教育工作者－國中教師，面對此項教改措施的認識與因應，幾乎被淹沒在「統整課程」、「合科教學」、「協同教學」、「多元評量」等名詞中，同時在教材開放編寫之後，對於各家出版不同版本的新教科書，還有如何選用的問題存在。雖然政府與學術機構，不斷地舉辦各種研習活動，教師也一再被調訓，但對於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仍多半是一知半解，無法真正體驗其中的意涵，更遑論在九年一貫課程實施之後，實際應用到課堂上的教學！

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已到了迫在眉睫的階段，短期的研習進修活動即是幫助國中教師儘早適應新課程、改善教學模式的重要方法之一。但過去「及時雨式」的、單向傳輸的研習模式，在此時刻似乎發揮不了太大的功效。當課程統整的實施，必須呼籲中小學教育工作者宜同時對教育的觀點作一個典範的移轉時，作為「教導現場老師們如何進行課程統整」的教師專業研習，也應該做同等狀態的典範移轉。當學校教室中的教學，試圖藉由課程統整的活動來架構出實作式、探究式的、問題解決式的學習歷程時，同樣的，教師研習的模式也走到了轉型的關口（梁雲霞、徐超聖，1999）。

社會學習領域是九年一貫課程七大學習領域之一，在未來的國民教育，試圖以社會學習領域的合科教學來取代現行公民、歷史、地理的分科教學，因此課程統整與合科教學，遂為本學習領域課程發展的重點（鄧毓浩，2000）。然而依目前台灣大部分的國中社會科教師而言，在過去身為學生的過程中，乃至從事教學工作之後，幾乎未親身經驗統整課程的教學模式。在這樣的背景下，即使提供了書面的課程統整定義或教材

內容，當教師們實際要實施新課程時，首先會產生的問題就是「從何開始」、「如何開始」課程統整？故以國中教師的角度來看課程統整議題時，其焦點即落在「如何做」上。

本身任職於教育部台灣中等學校師研習會，以辦理短期(三至五天)教師研習為主要業務之一，傳統的研習課程多以聘請專家學者演講授課方式為主，雖然亦有其成效並符合研習學員的需求，但長期工作經驗得知，除了單向的接收新知及學術理論之外，研習的教師更想獲得一些實際的、馬上可以應用的實務成果，例如，優良教師的教學演示，教學經驗交流分享，及研習學員間的互動學習等方式。簡言之，即藉著研習過程學到一些「帶得走的技能」，回到學校可以隨時應用於教學上。因此，本研究為探討如何規劃實作型教師研習活動，配合九年一貫新課程及課程統整的概念，辦理國中教師社會領域課程研習班，由研習規劃的事前準備工作及辦理的過程，並紀錄彙整研習成果、研習教師們的學習反映等，試圖提供作為日後辦理相關研習活動的改進參考。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的目的如下：

- (一) 探討社會領域課程統整模式與實作。
- (二) 規劃及辦理教師實際操作的研習課程，促進社會領域教師統整課程，自編教材與設計教學活動的能力。
- (三) 紀錄分析研習過程及研習教師的意見與建議，作為辦理相關研習活動的參考；彙整研習教師研習成果，提供國中社會領域教師參考。